

常州隆超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40 万套柴油机配件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 年 3 月 25 日，常州隆超机械有限公司组织召开“年产 40 万套柴油机配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根据《年产 40 万套柴油机配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该项目进行验收。常州隆超机械有限公司组织成立验收工作组，工作组由该项目的建设单位、环评编制单位、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并特邀 3 名专家组成（名单附后）。

验收小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和环保管理制度落实情况介绍，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对环保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并现场踏勘了本项目建设情况。验收工作组一致确认本次验收项目不存在验收暂行办法中规定的 9 种不予验收的情景。

验收专家经审核有关资料，确认验收监测报告资料翔实、内容完整、编制规范、结论合理。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 （1）项目名称：年产 40 万套柴油机配件项目
- （2）建设地点：常州市武进区礼嘉镇礼洛路 17 号
- （3）项目性质：新建
- （4）占地面积：2200 平方米（不新增用地）
- （5）投资总额：150 万元（人民币）
- （6）工作时数：一班制（白班 8 小时），年工作 300 天
- （7）产品方案：本项目建成后，产品方案与环评一致，详见表 1。

表 1 实际建成产品方案情况一览表

产品种类	环评设计能力	实际生产能力	备注
柴油机配件	40 万套/a	40 万套/a	与环评一致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企业于 2019 年 2 月申报了《年产 40 万套柴油机配件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并于 2019 年 5 月 9 日取得常州市武进区行政审批局的审批意见（武行审投环〔2019〕256 号）。该项目 2020 年 1 月开工建设，于 2020 年 6 月初建成并对该项目进行整体调试，已达到年产 40 万套柴油机配件的生产能力。目前该项目主体工程及环保三同时设施运行稳定，状态良好，符合验收条件。

该项目自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目前企业已完成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登记编号：91320412MA1MRA9R1A001X）。

(三) 投资情况

该项目投资 1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 万元，占总投资的 2%。

(四)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整体验收，即年产 40 万套柴油机配件项目。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 号）、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本项目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及环境管理情况

(一) 废水

厂区实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原则。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少量员工生活污水接入市政污水管网，进武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二) 废气

(1) 无组织废气

本项目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焊烟净化器处理后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冲床、钻床等设备；降噪措施：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采用厂房隔声等措施。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种类及处置去向为：废包装桶、废切削液、废润滑油暂存于危废库后期统一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工业固废种类及处置去向为：金属边角料、焊渣、收集尘由企业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员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收集处理。所有固废均得到合理处置，固废实现“零排放”。

厂区内已建设危废堆场 1 座，占地面积 6m²，满足本项目危废暂存需要。危险废物堆场门口已张贴危废仓库警示标识牌，各类危险废物分类分区贮存并张贴危废识别标签，场地设置导流沟渠及收集沟，并进行防腐、防渗处理，符合防风、防雨、防晒、防腐及防渗等要求，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及修改单相关要求。

厂区内已建设一般工业固废堆场 1 座，占地面积分别为 10m²，满足本项目一般工业固废暂存需要。其建设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相关要求。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环评及批复未作具体要求。

2.在线监测装置

环评及批复未作相关要求。

（六）环境管理制度

企业环境管理制度完善，设置相应的环境管理机构，执行国家、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落实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管理要求并完成相关报表，实施环境保护方案的规划和管理，从而确保环境保护治理设施运行、维护及更新，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和对环境影响最小。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废水

经监测，常州隆超机械有限公司厂区污水接管口出水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排放浓度及 pH 值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B）级标准。

2.废气

①无组织废气

本项目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焊烟净化器处理后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经监测，无组织废气颗粒物浓度最高值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3.厂界噪声

经监测，本项目东、西厂界昼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

4.固体废物

所有固废均得到有效处置，固废实现“零排放”。

5.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污水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及污水排放总量均符合常州市武进区行政审批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核定要求；固废 100%处置零排放，符合常州市武进区行政审批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核定要求；固废 100%处置零排放，符合常州市武进区行政审批局会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核定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1、本项目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达标接管进武南污水处理厂，对周边地表水环境不构成直接影响。

2、本项目废气达标排放，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3、本项目各厂界噪声均达标排放，故本项目运营期对周边声环境影响较小。

4、本项目危废堆场等重点防渗区已按环评要求作了防腐、防渗处理，因此对地下水的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监测相关技术规范及环保法规，经验收工作组踏勘现场、查阅验收材料的基础上，验收组认为：

常州隆超机械有限公司“年产40万套柴油机配件项目”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了环评批复的各项污染防治设施要求；监测数据表明污染物排放浓度达标，污染物排放总量符合审批要求。综上，该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项目运营过程中应做好以下工作：

按照规范化要求，加强对危险废物的暂存、处置和综合利用全过程的管理，建立管理台账，按要求及时进行网上申报，确保符合环保要求。

常州隆超机械有限公司

2021年3月25日